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12月12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神墩五路268号禾元生物10楼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55
普通股股东人数	65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10,750,13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10,750,13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4.913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4.9133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杨代常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以现场或线上方式列席9人；
- 2、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购买董高责任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10,311,100	99.6035	350,937	0.3168	88,102	0.0797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获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其中关联股东杨代常（持有股份 40,285,800 股）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武汉）事务所

律师：向思、胡文乐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股东会人员的资格及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武汉禾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3日